教资认定过程中常见问题及填报注意事项

在以往的教师资格认定过程中，我们发现经常有一些重复的简单的填报错误出现，故整理此文档，请大家仔细阅读，在网络报名时比对事项，尽量规避问题，以保证审核能高质高效进行。

常见问题及填报建议：

**1.工作单位：**要与所在的工作单位公章的名称一致。应届毕业生尚无工作，填“无”即可，不能填目前就读的学校，也不能填写实习的单位。

**2.户籍地址：**应与户口簿上的住址完全一致（如户口簿长期未更换，地名信息发生变更的，以实际为准）。

**3.居住地址：**应与有效期内居住证上住址完全一致。临时居住证、暂住证、居住证明等均不等同于有效期内居住证，不能替代使用。

**4.现从事职业、是否在校生**：

（1）有工作单位的人员，从事职业选择“实际从事的工作行业”，是否在校生选择“非在读人员”。

（2）已毕业没有工作单位的人员，从事职业选择“待业人员”，是否在校生选择“非在读人员”。

（3）应届毕业生，从事职业选择“学生”，是否在校生选择“在读应届毕业生”。

**5.专业技术职务：**是指已取得的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（如：中小学教师已取得的“二级教师”“一级教师”等）；若没有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，选择“无”即可。

**6.照片：**网络报名上传的照片，与体检单上粘贴的照片、线下审核提供的照片必须是**同一版！白底！高清！**照片。人像位置端正，画质清晰。若采用个人自拍，请保证背景为纯白色，人像位置端正，神态正常，不过度美颜，冲洗照片清晰。

**7.简历：**简历包括学习简历和工作简历，建议从初中阶段开始填写，一直填写到现在。**注意：**在大中专院校学习期间的实习经历不可作为简历内容。

**8.证书领取方式：**自取或邮寄，一经选择后期不可变更，并认真核实好信息，确保邮寄地址、收件人姓名、手机号无误。

**9.证书核验：**

**（1）学历/学籍核验：**有学籍或学历无法核验的情况，请先尝试重新下载最新版的学信网APP，并重新上传相关证书操作，仍然无法完成核验的，现场认定时找审核人员说明下情况。

**（2）普通话等其他核验：**‌网络报名阶段要求上传核验的项目，一定要检查是否“已核验”，未核验成功的需要线下携带纸质材料办理认定。

**10.务必记住：**个人在中国教师资格网上的登录密码，以便后期审核时修改使用。

**11.应届毕业生问题**

**（1）确认时已经取得毕业证的应届毕业生。**

应届毕业生在现场确认前已**取得**毕业证书的，可以对学历证书信息进行核验，然后修改网报信息。将现从事职业选择“待业人员或者实际从事的工作行业”；是否在校生选择“非在读人员”；通过学历核验的，无需提交毕业证书原件和复印件。

**（2）确认时尚未取得毕业证的应届毕业生。**

应届毕业生在现场确认前**未取得**毕业证书的，仍采用学籍信息核验，待现场确认后，在领取教师资格证时需要提供毕业证书复印件。